

# 团 体 标 准

T/SFITA 008—2025

## 公墓生态安葬服务指南

Guidelines for ecological burial services in public cemeteries

2025 - 10 - 27 发布

2025 - 11 - 01 实施

上海市殡葬行业协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基本原则 .....	1
5 循环使用 .....	1
6 服务场所设施设备 .....	1
7 服务人员 .....	2
8 服务流程与要求 .....	2
9 数字化服务 .....	4
参考文献 .....	5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上海市殡葬服务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上海市殡葬行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上海市殡葬服务中心、上海滨海古园、上海卫家角息园有限公司、上海徐泾西园、上海市淀山湖归园公墓、上海市颛桥寝园、上海汇龙园陵园。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程坚、魏超、乔征、吕淑钰、张立蓉、李忠玉、徐可业、孙明霞、吴楚、杨欢、蒋自强、罗小红、胡红珍、何勇、许敏、沈锋、朱佳、王涛、丁国钧。

本文件首批承诺执行单位：上海滨海古园、上海卫家角息园有限公司、上海徐泾西园、上海市淀山湖归园公墓、上海市颛桥寝园。

# 公墓生态安葬服务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公墓集体生态安葬服务的基本原则、循环使用、设施设备、服务人员、服务流程的建议。

本文件适用于在公墓进行骨灰深埋的生态安葬方式时由墓园统一组织一人或多人参与的礼仪服务。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287—2023 殡葬术语

MZ/T 034 公墓业务接待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生态安葬 ecological burial**

生态安葬是将骨灰深埋入土，不保留骨灰，不设硬质墓穴和墓碑，土地可循环使用的安葬方式。

[来源：GB/T 23287—2023，3.24，有修改]

## 4 基本原则

- 4.1 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公序良俗，传承优秀的生命文化。
- 4.2 通过提升礼仪安葬服务质量，定期组织祭扫活动等方式，推广生态安葬。
- 4.3 倡导简约、环保、更具精神内涵的殡葬理念，提供庄重、充满人文关怀的服务。
- 4.4 以抚慰家属情感、传递生态理念为核心，增强社会对生命终末关怀的关注和理解。
- 4.5 公墓提前做好安全应急预案制度，确保仪式的安全有序运行。

## 5 循环使用

- 5.1 安葬使用可降解骨灰安葬容器。
- 5.2 生态安葬土地每隔 10 年~20 年循环使用。
- 5.3 不宜设置墓碑。
- 5.4 以不设置包含逝者姓名或照片的标志物为宜。

## 6 服务场所设施设备

### 6.1 追思区

- 6.1.1 根据墓园现有情况，设置室内或室外空间进行生态安葬仪式的追思活动。
- 6.1.2 室内场地宜选择庄严肃穆、空间大小适宜的场地。室外场地宜有一定比例的硬质地面，有遮阳棚等装置，避免阳光直射。
- 6.1.3 设置桌椅、司仪台等设施，宜配备音响、显示屏等设备提升客户体验感。

6.1.4 根据墓园实际情况使用鲜花、绿植等道具装饰追思区，宜使用当季或有特殊意义的鲜花、绿植。

## 6.2 安葬区

- 6.2.1 设置独立的生态安葬区，或利用现有安葬区划出部分区域进行生态安葬。
- 6.2.2 结合周边自然环境、人文特征等因素，充分利用原有场地、设施进行合理布局。
- 6.2.3 单具骨灰占地面积不大于 0.08 m<sup>2</sup>，安葬区总容量设置宜便于安葬、祭扫和人员疏散。
- 6.2.4 骨灰安葬深度距离地表 0.5 m，深埋坑底距离地下水不少于 0.5 m。
- 6.2.5 宜将安葬区域进行批次划分，按顺序集中安葬，便于管理。

## 6.3 纪念区

- 6.3.1 设置纪念设施（如雕塑等）和空间，宜使用电子屏幕代替刻字。
- 6.3.2 推广集中祭扫、鲜花祭扫、代客祭扫等文明低碳的祭扫方式。
- 6.3.3 设置一定比例的硬质地面，为后续集中纪念提供场所。
- 6.3.4 宜设置座椅等休憩设施供逝者家属使用。

## 6.4 其他设备

- 6.4.1 配备应急药品、轮椅、雨伞、防暑降温、驱寒保暖等保障性用品。
- 6.4.2 宜在追思区、安葬区、纪念区进行适老化、无障碍设计或改造，方便行动不便的逝者家属参与仪式。
- 6.4.3 在仪式开始前宜提供寄托哀思的物品，如丝带、手写卡、风铃等。
- 6.4.4 在仪式中为逝者家属提供手捧花，宜使用当季或有特殊意义的鲜花，如菊花、百合等，可提供单只鲜花和包材，供逝者家属自行制作。
- 6.4.5 宜使用天然材料、可降解物品，传递生态、环保、回归自然的理念，制作纪念品，进一步丰富生态安葬的文化内涵，墓园可提供以下物品：
  - 纪念证书、纪念立牌，注明逝者信息、墓园信息、落葬经纬度、第几批落葬等信息；
  - 纪念品，墓园根据仪式主题、墓园特色等设计纪念品，宜选择植物种子、叶雕、植物标本等，在纪念品上可显示逝者信息或墓园信息。

## 7 服务人员

- 7.1 服务人员宜具备 MZ/T 034 的接待人员要求。
- 7.2 熟悉生态安葬的定义、政策、服务流程等，严格执行服务规范。
- 7.3 定期组织人员开展相关专业知识和礼仪培训。
- 7.4 墓园根据仪式规模，提供安葬礼仪宜安排以下岗位：
  - 业务人员，业务接待，信息核对，办理骨灰领出，开落葬单；
  - 司仪，主持仪式流程，把控环节节奏、诵读祭文；
  - 襄仪，协助司仪传递物品，引导家属走位，紧急补位主持，维护仪式秩序；
  - 礼仪人员，骨灰坛协助护送，安葬环节执行，全程保持肃穆仪态；
  - 接待人员，引导逝者家属，核对逝者姓名，发放活动物品；
  - 安葬人员，协助安葬；
  - 后勤人员，提前测试仪式各环节设备，摆放仪式道具，应对突发时间，废弃骨灰盒处理；
  - 安保人员，维持现场秩序，摆放警示牌；
  - 保洁人员，负责仪式前后场地清洁工作。

## 8 服务流程与要求

### 8.1 服务流程

生态安葬服务流程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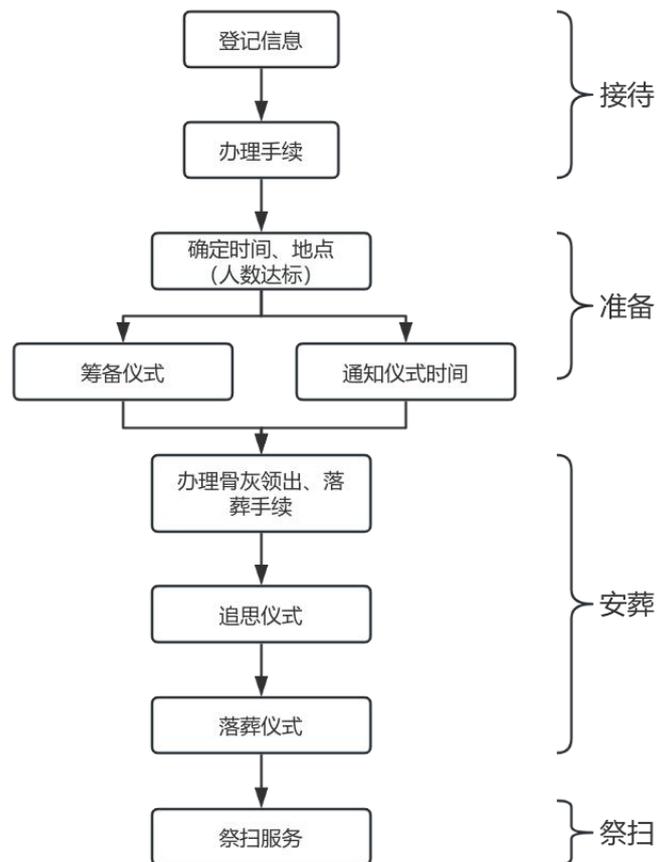


图1 公墓集体生态安葬服务流程

## 8.2 接待

### 8.2.1 登记信息

8.2.1.1 为有生态安葬意向的逝者家属登记生态葬预约信息。

8.2.1.2 宜在殡仪馆设置业务点，提供生态安葬知识宣传推广、问询解答、登记服务等相关服务。

### 8.2.2 办理信息

确定进行生态安葬的逝者家属前往公墓办理生态安葬的手续，签署生态安葬合同，提交逝者的死亡证明（或）火化证明、承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等材料，并办理骨灰暂存手续。

## 8.3 准备

8.3.1 当办理生态安葬的骨灰数到达举办安葬仪式的数量，墓园工作人员确定仪式的举办时间和落葬的地点。

8.3.2 确定仪式举办时间和地点后，由墓园工作人员根据丧事承办人预留的电话通知其时间地点和相关的注意事项。

8.3.3 根据节气、节日、逝者生平等，设计生态安葬活动主题，构思环节、物品清单、流程设计。活动设计宜保留仪式感同时，突破传统局限。

8.3.4 准备活动需要的道具和场地，提前检查场地的环境和安全状况。

## 8.4 安葬

### 8.4.1 办理骨灰领出、落葬手续

8.4.1.1 墓园工作人员在办理骨灰领出手续时核对逝者信息、持证人信息、格位信息与骨灰暂存凭证及业务档案上的相关信息是否一致。

8.4.1.2 工作人员从骨灰寄存处将逝者骨灰交由逝者家属持有，并为家属办理落葬单等手续。

8.4.1.3 工作人员办理完落葬手续后，发放生态葬证书给家属。

#### 8.4.2 追思仪式

8.4.2.1 追思仪式宜包含以下环节：

- 活动预热，在签到后活动开始前进行，作为仪式的预热环节，活动宜以寄托逝者家属哀思、抚慰家属悲伤为主；
- 签到换坛，家属前往追思区参加追思仪式，工作人员引导逝者家属进行签到，如骨灰置于骨灰盒中，由工作人员协助家属更换为骨灰坛；
- 静默追思，由司仪维持秩序，家属手持鲜花花束，播放哀乐，静默 30 秒左右；
- 家属互动，由司仪组织逝者家属进行悼念环节，宜使用点亮电子蜡烛等方式寄托家属哀思；
- 诵读祈福，司仪诵读追思文稿，追思文稿宜根据墓园情况定时更换；
- 仪式转场，引导逝者家属前往落葬区，保证逝者家属全程打伞，对于独自前来或没带伞的逝者家属工作人员主动服务或提供黑伞；
- 发放纪念品，由襄仪给逝者家属发放纪念品。

8.4.2.2 在仪式中宜使用不同的音乐，抚慰逝者家属的哀思，营造庄重、肃穆的缅怀氛围。

8.4.2.3 仪式中选择音乐、祭文、纪念品等仪式用品时，避免特定宗教色彩，选择具有广泛情感共鸣的物品。

8.4.2.4 在仪式中注重慎终追远的传承以及生命文化教育。

#### 8.4.3 落葬仪式

落葬仪式包含以下环节：

- 落葬环节，工作人员引导逝者家属至落葬点位，家属将骨灰坛传递给负责落葬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将骨灰坛安放到指定为止；
- 撒花入穴，将花瓣撒入提前准备好的穴中；
- 覆土环节，本场仪式所有骨灰坛安放到位后，由工作人员将土回填；
- 礼敬环节，覆土完毕后由司仪组织所有逝者家属对落葬点三鞠躬，送别亲人；
- 宣读祭文，司仪在覆土后宣读祭文；
- 敬献鲜花，在覆土后由逝者家属给逝者敬献鲜花；
- 引导退场，工作人员引导逝者家属有序退场。

#### 8.5 祭扫

8.5.1 尊重祭扫逝者家属，提供暖心周到、人性化的祭扫服务。

8.5.2 倡导移风易俗，引导祭扫对象采用敬献鲜花、悬挂心愿卡或黄丝带当文明方式祭扫。

8.5.3 宜配合除夕、清明节、重阳节、中元节、冬至等重要节日组织集体共祭活动，提升逝者家属体验感和参与感。

### 9 数字化服务

9.1 开展生态安葬数字化建设，可提供以下数字化服务：

- 推行数字祭扫，提供代客祭扫，网络祭扫等服务，倡导重要节日数字共祭；
- 建立数字化服务系统，实现信息公布、网上预约、信息查询及意见反馈等功能。

9.2 数字安葬服务充分考虑个人隐私保护、敏感信息最小化、知情同意、数据信息安全等因素。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4713 节地生态安葬服务指南
  - [2] MZ/T 036 公墓安葬服务规范
  - [3] MZ/T 038 公墓祭扫服务规范
  - [4] MZ/T 102 安葬随葬品使用要求
-